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OQUAN FOOD (SHANGHAI) CO., LTD.

鍋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17)

補充公告 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鍋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2026年8月26日有關建議變更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補充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擬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建議變更全球發售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理由及裨益的進一步資料。

董事會已根據本集團的業務發展重點、相關項目的實際推進情況及各項所得款項用途的資金需求，持續檢討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經考慮本集團自全球發售以來累積的營運經驗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動用情況，董事會認為建議重新分配有利於本集團將餘下所得款項淨額調配至資金需求更為迫切且有所增加的項目。

開設及經營自營店

招股章程擬將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用於開設及經營自營店，具體而言在中國內地以外開設高端門店。然而，根據本集團自全球發售以來的實際發展情況，該用途的近期資金需求低於原本預期，原因為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門店網絡主要通過加盟店實現擴張，而中國內地以外的自營店網絡仍處於試點和優化階段。

在中國內地，本集團的門店網絡主要通過加盟模式而非自營店實現持續擴張。誠如2026年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本集團的門店網絡已由2023年年底的10,307家門店增長至2026年6月30日的12,198家門店。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12,190家加盟店及8家自營店，加盟店佔本集團門店網絡總數的99.9%。鄉鎮市場門店數量達到3,377家，佔門店網絡的比例超過27%。

在中國內地以外，本集團持續致力開設自營店，本集團於2026年年中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開設首家自營試點門店並預期將至少用一年時間優化該門店的運營模式及產品組合，以及完善服務大灣區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區域供應鏈，之後方會進一步擴張。

因此，原分配予開設及經營自營店的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速度低於原本預期，董事會認為，保留約40.0百萬港元用於該目的及重新分配約139.5百萬港元至興建、投資或收購工廠（本集團於此方面的資金需求更為迫切且有所增加），乃屬適當。

建設產品研發中心以及升級和購買相關設備

招股章程擬將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建設產品研發中心以及升級和購買相關設備。然而，根據本集團自全球發售以來的實際發展情況，該用途的資金需求低於原本預期。

於全球發售後，本集團持續採用與供應商聯合研發模式。在該模式下，部分產品開發工作可運用供應商的現有產品開發能力及資源進行，無需本集團按原定計劃對其自身的研發中心及相關設備投入相同水平的前期投資。通過與供應商持續合作，本集團於全球發售後每年持續推出新產品。

此外，於2025年，本集團開始研發面向中式餐飲場景的店型（如鍋圈小炒店型）及產品，已將所得款項淨額約0.6百萬港元用於建設產品研發中心。相較於本集團的現有火鍋及燒烤產品，中式餐飲場景產品佔本集團銷售額的比例更低且需要的研發資源更少。

因此，本集團近期用於建設產品研發中心及購買相關設備的資金需求低於原本為該目的保留的金額，董事會認為，保留約10.0百萬港元用於該目的及重新分配約34.3百萬港元至興建、投資或收購工廠（本集團於此方面的資金需求更為迫切且有所增加），乃屬適當。

興建、投資或收購工廠

招股章程擬將部分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興建、投資或收購工廠。自全球發售以來，本集團持續落實該計劃，並投資工廠及供應鏈項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所得款項淨額約59.6百萬港元用於投資本公司供應商北海逮蝦記食品有限公司。於2025年7月，本集團將所得款項淨額約50.3百萬港元用於建設位於中國海南省儋州市的生產基地。於2026年6月30日，分配至該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中僅約2.2百萬港元尚未動用。

隨著本集團持續深化其自有供應鏈佈局，本集團對包括工廠、核心原料基地及倉儲物流體系在內的相關設施及項目的資金需求有所增加。持續加大對該等設施及項目的投資，將使本集團能夠加強對供應鏈關鍵環節（包括核心原材料採購、生產排期、質量控制、庫存管理及物流協調）的控制。

預期有關投資將通過改善本集團對主要產品及原材料的獲取、加強對生產及物流安排的協調，以及確保可靠的產品質量及持續供應，提升供應鏈的穩定性。此外，預期有關投資亦將通過使本集團能夠更高效地調整生產計劃及庫存分配，以應對門店網絡需求、產品組合及區域市場需求的變化，提升供應鏈的靈活性。

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將約173.8百萬港元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由近期資金需求有所減少的用途重新分配至興建、投資或收購工廠（本集團於此方面的資金需求更為迫切且有所增加），乃屬適當。

據本公司所知，除該公告及本補充公告所披露有關建議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事項外，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概無任何重大變動。建議變更乃經考慮相關用途的實際使用情況、相關項目的落實情況及本集團目前的資金需求後，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作出更具針對性的調配。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鍋圈食品(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楊明超先生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6年9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明超先生、孟先進先生、安浩磊先生、羅娜女士及楊童雨女士；非執行董事劉錚錚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曉松先生、郁昉瑾女士、李劍峰先生及施康平先生；職工董事鄭敏女士。